

证券代码：300437

证券简称：清水源

公告编号：2020-058

债券代码：123028

债券简称：清水转债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业绩补偿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披露了《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得科技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近日，公司已收到陕西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得科技”）原股东张毅敏、尚洁等11名自然人的业绩补偿款65.9171万元。关于业绩补偿的相关情况如下：

一、业绩补偿概况

2017年7月12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现金收购陕西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9%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12,985.00万元收购张毅敏、尚洁等11名自然人持有的安得科技49.00%的股份。2017年8月15日，安得科技完成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手续，变更后本公司持有其100.00%股权。

根据本公司与张毅敏、尚洁等11名自然人签署的《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张毅敏、尚洁等11名自然人关于陕西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本次交易业绩承诺的承诺期为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安得科技在业绩承诺期各年度的承诺经审计净利润为不低于2,300.00万元、2,700.00万元、3,200.00万元，净利润是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的净利润孰低的金额，在计算各年度净利润时，应扣除本公司向其注入资金应承担的利息，具体金额按照资金注入时间权重及同期1年期银行贷款利率确定。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安得科技 2017-2019 年度累计实现经审计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的净利润孰低的金额）为 8174.33 万元，未达到本次交易约定的承诺业绩，差额为 25.67 万元。根据公司与张毅敏、尚洁等 11 名原股东签署的《陕西安得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中，安得科技 2017-2019 年度的业绩承诺未完成，依据前述盈利预测承诺及补偿条款约定，11 名原股东应向本公司支付补偿款 65.9171 万元。

二、业绩补偿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张毅敏、尚洁等 11 名自然人向公司缴纳的现金补偿款 65.9171 万元。至此，安得科技原股东遵照协议约定对公司的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已履行完毕。

特此公告。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5 日